

证券代码：873304 证券简称：创联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高新兴创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6 日 9 点至 11 点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304	创联科技	2024年4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30号三幢高新东方科技园高新兴创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2024-007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就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总结，形成了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就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总结，形成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实际经营规划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4-010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4-011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4-009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制定公司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 2024-021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制定公司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 2024-020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 (八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6 日 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30 号三幢高新东方科技园高新兴创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30 号高新东方科技园创联科

技；联系人：叶卫春；联系电话：0571-85023055；传真：0571-85026055；  
邮政编码：310000；邮箱：chuanglian@gosuncn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高新兴创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、《高新兴创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高新兴创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2日